

敦品中學

探視輔導學生申請表

申請人	單位		職稱	
	姓名		電話	
申請探視學生姓名				
探視輔導原因				
預定日期	年 月 日			
探視時間	時至 時			
	(時間限 9 時至 10 時、10 時至 11 時、14 時至 15 時、15 時至 16 時，共計 4 個時段)			
審核意見				
備註	一、請先行電話聯絡03-3253152分機116，經同意後請依式逐項填寫本表，並於訪視輔導前一週以電子郵件回傳至本校學務處 (tyrc11@mail.moj.gov.tw)。 二、請攜帶身分證明證件以便查驗。 三、進入本校請將3C產品、個人貴重物品及相關違禁物品寄放於接見登記室保管櫃。			